**江西师范大学学生处**

学工字〔2016〕20号

关于举行江西师范大学“明德社团”成立仪式暨

“名师面对面”座谈会的通知

**各相关学院：**

江西师范大学明德社团的前期筹备工作已结束，经团委批复，同意注册备案。现将明德社团成立仪式暨 “名师面对面”座谈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

**一、活动时间：**5月15日上午9:00

**二、活动地点：**音乐艺术广场报告厅

**三、活动内容**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：明德社团成立仪式

1．参加人员

（1）校领导；

（2）学生处、校团委、免费师范生院相关负责人；

（3）明德社团指导老师；

（4）明德社团顾问（首届明德奖教金获得者：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吴小红、文学院龚岚、外国语学院李玉英）；

（5）学生代表377人（2013级、2014级、2015级明德奖学金获得者，其中2013级180人、2014级120人、2015级60人；另请教育学院、心理学院、文学院、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音乐学院、美术学院、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、物理与通信电子学院、化学化工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、体育学院、地理学院、传播学院、初等教育学院从2012级获得明德奖学金的学生中各挑选1名代表参加启动仪式，共17人。）

2．活动流程

（1）主持人介绍活动的背景、目的和意义。

（2）观看明德奖学金在我校设立的过程（播放VCR）。

（3）通过《江西师范大学明德社团章程》、明德社团主席、副主席及其他学生干部人选、明德LOGO、明德社旗等内容。

（4）校领导为社团指导老师和顾问颁发聘书。

（5）明德社团首届主席教育学院2014级学前教育专业万俊代表全体明德奖学金获得者发言。

（6）明德社团指导老师免费师范生院王静老师发言。

（7）主持人宣布明德社团成立仪式结束（合影）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：“名师面对面”座谈会

1．参加人员

（1）明德社团顾问3人（首届明德奖教金获得者：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吴小红、文学院龚岚、外国语学院李玉英）；

（2）学生处、免费师范生院相关负责人；

（3）学生代表377人（同第一阶段）。

2．活动流程

（1）主持人介绍首届明德奖教金获得者基本情况。

（2）首届明德奖教金获得者依次做简短发言，每人15分钟。

（3）师生提问互动环节，约30分钟。

（4）社团指导老师对活动的开展进行总结。

（5）主持人宣布活动结束。

**四、活动要求**

（一）请各学院根据通知要求做好明德奖学金获奖学生的通知工作；获奖名单详见《关于表彰2012年度明德奖学金获得者的决定》（校发〔2013〕63 号）；《关于表彰2013—2014 年度明德教师奖和明德奖学金获得者的决定》（校发〔2014〕71 号）；《关于表彰2014-2015年度明德奖学金获得者的决定》（校发〔2015〕44 号）；2015年明德奖学金获得者以教务在线2016年3月30日“江西师范大学2015年明德奖学金获奖学生候选人公示为准（文待发）”。

（二）所有参加活动的学生请提前十分钟到场。活动过程中，将手机调为静音或关机状态，禁止在场内随意走动，保持会场秩序。

（三）未尽事宜请咨询：鲍晓萍，88120128

学生处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6年5月11日

**抄报：** 学校领导。

**抄送：** 学工委成员单位。

学生处办公室 2016年5月11日印发